

上市公司辟谣与事实不符如何处罚：上市公司接到警告处罚-股识吧

一、公司在公司网中通报我，其内容与实际不符，污蔑我本人，我可以申请侵犯本人名誉权吗？

名誉权是指自然人就其自身属性和价值所获得的社会评价，享有的保有和维护的权利。

社会评价是否降低是其认定标准

二、上市公司接到警告处罚

其实看到这个问题有些时间了，一直没答，主要是感觉因为问题本身有缺陷，让人清晰起来不容易，今天看到还在这，咬咬牙答了。

一、先指出问题的不足之处。

首先谈到处罚就只能两种大的分类，一种是行政处罚，一种是刑事处罚，至于民事诉讼当中产生的法院主动处罚较少，所以就不多说了。

二、清晰了第一个问题之后，问题就不会这样来问了，就不会将行政处罚列为一种方式，与责令整改、市场禁入列为一谈了。

如果违反国家机关的管理规范，就要承担接受相应的行政处罚责任，比如罚款等等。

三、至于哪些行政机关有权处罚，可以这样讲，只要具有行政执法权的机关都有权处罚，所述环保只是其中之一、卫生、运输、检疫等等，实在是没有列举的必要。至于上市公司能够被谁处罚要看其实施了什么样的行为，归属于哪个行政管理机关管理，才会涉及到由哪个机关处罚的问题。

四、另一类处罚就是刑事处罚了，上市公司也可以作为单位犯罪的主体，如果其实施了犯罪行为的话，可以被处以刑罚，形式只能为罚金。

但是可以对其法定代表人或直接责任人处以人身刑（坐牢）。

能够施以这样处罚的主体当然只能是法院了，同样在民事行为中，如果出现了应当被处罚的责任时，也是由法院处罚的。

提示一下，市场禁入不是对上市公司的一种处罚，是对上市公司高管或有关责任人员个人实施的一种处罚。

不知现在这样是否清晰一些了。

三、网络宣传与事实不符怎么处理

平常心，客观对待，有些网络等媒体所发布的内容很大一部分夸大虚构等都是为了吸引大众娱乐大众，以某些方式获取利益，就像世上没有绝对的公平一样，也没有绝对的对与错，只要守住内心，有自己的思想保持冷静，平常心看待就好了。

四、

五、公司造假上市刑法如何处罚

我国刑法仍未有明确地对造假公司上市有处罚规定。

若是论有关的刑事处罚，仍应具体情况具体分析。

若是注册上市公司，为了躲避缴纳国家税务，以偷税、盗税罪论处。

《刑法》第一百六十条 欺诈发行股票、债券罪在招股说明书、认股书、公司、企业债券募集办法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发行股票或者公司、企业债券，数额巨大、后果严重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非法募集资金金额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五以下罚金。

单位犯前款罪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

《刑法》第一百六十一条 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依法负有信息披露义务的公司、企业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提供虚假的或者隐瞒重要事实的财务会计报告，或者对依法应当披露的其他重要信息不按照规定披露，严重损害股东或者其他人员利益，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金。

参考文档

[下载：上市公司辟谣与事实不符如何处罚.pdf](#)

[《股票跌停多久退市》](#)

[《股票打折的大宗交易多久能卖》](#)

[《农业银行股票一般持有多久分红》](#)

[下载：上市公司辟谣与事实不符如何处罚.doc](#)

[更多关于《上市公司辟谣与事实不符如何处罚》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rticle/32797570.html>